

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19年12月25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12月30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永刚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会议经过讨论审议，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〈资产购买协议书〉的议案》。

《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（关联董事袁永刚、袁永峰回避表决）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特此公告！

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30日